

云南省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景东县青龙水库生态清洁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云南省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景东县青龙水库生态清洁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已由《普洱市水务局 普洱市财政局关于云南省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景东县青龙水库生态清洁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普水〔2023〕96号批准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投资和地方配套及其他资金。招标人为景东彝族自治县国有资本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昆明隆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总投资约 1020.21 万元，本次招标为建安工程，预算 884.93 万元。

2.2 项目概况：云南省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景东县青龙水库生态清洁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治理面积为 18.86km²，治理程度 91.29%。主要治理措施为：坡改梯 88.05hm²，管道工程 13715m，蓄水池 5 座，田间道路 6843m，宣传画 1000m²，村庄亮化工程 30 盏，污水收集管 1813m，污水收集沉淀池 2 座，生态跌水坎 2 道，保土耕作 142.29hm²。水保林 25.03hm²，滨岸带植物带 4.83km，生态跌水坎绿化 165m²。封育治理面积 1630.96hm²。小流域管护碑 1 座，封育治理管护牌 15 个，小流域管护牌 3 个。

2.3 招标范围：云南省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景东县青龙水库生态清洁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2.2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为 1 个标段。

2.3 建设地点：普洱市景东县。

2.4 质量要求：达到设计要求，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技术标准及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2.4 计划工期：10 个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具备有效营业执照或法人证，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

3.2 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3.3 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三年（2020 年至今）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会计报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新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经审计财务状况或财务情况说明。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信誉良好，在信用中国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网中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5 其他要求：投标人具备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水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 证、B 证、C 证）并在有效期内。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3月13日18时00分至2024年03月20日18时00分前（北京时间，下同），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选择地区（普洱市），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03日08时30分。交易地点：景东彝族自治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2 网上递交方式：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选择普洱市进行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同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

6.3 解密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远程解密。请投标人提前登录平台下载并熟悉《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适用投标人/供应商）》。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线回复。

7. 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发布。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景东彝族自治县国有资本运营管理
（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景东县气象路15号（气象局内）

邮编：676200

联系人：罗超

电话：0879-6226996

招标代理
机构：

昆明隆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环城西路42号昆明体育场15号门3楼

邮编：650000

联系人：周文可

电话：0871-65411529

行政监督单位：景东彝族自治县水务局

监督电话：[0879-6221317](tel:0879-6221317)